

留坝县 2025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与 2026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6 年 3 月 5 日在留坝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留坝县财政局

各位代表：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现将全县 2025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与 2026 年财政预算草案报告如下，请予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25 年全县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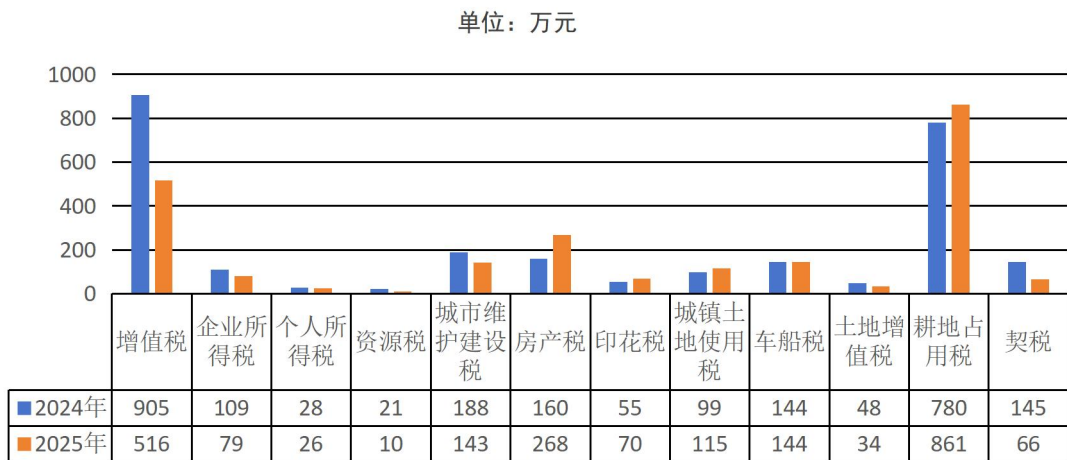
2025 年是“十四五”规划圆满收官之年，也是“十五五”规划谋篇布局的关键承转之年，在县委坚强领导和县人大、县政协监督支持下，全县财政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全国和省市财政工作会议部署，持续深化“三个年”活动，聚力打好“十个攻坚战”，严格落实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在应对挑战中积极作为，重点领域保障有力，财税改革持续深化，风险防控扎实有效，财政服务高质量发展的能力显著提升。

(一) 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全县完成财政总收入 9800 万元，占预算 9912 万

元的 98.9%，下降 11.2%。完成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378 万元，占预算 5356 万元的 100.4%，增长 3.4%。其中：税收收入 2332 万元，占预算 2300 万元的 101.4%，下降 13%；非税收入 3046 万元，占预算 3056 万元的 99.7%，增长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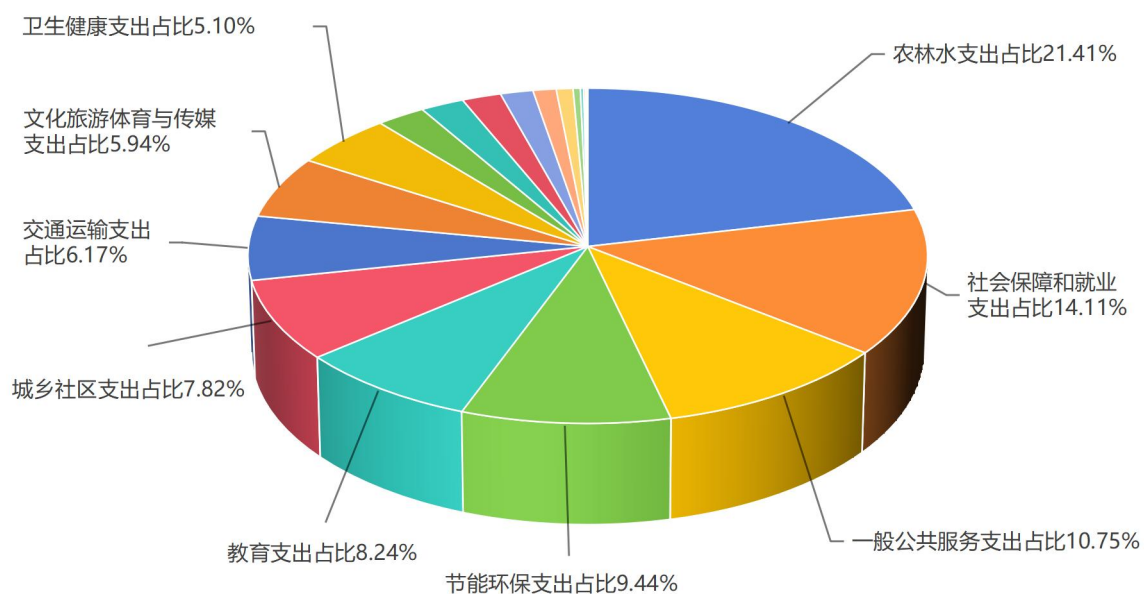
2024年、2025年全县地方税收项目对比图



2025年，县十九届人大四次会议批准的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为 80153 万元。预算执行中，因上级补助增加、新增一般债券、调入资金等因素，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整为 137531 万元，全年实际支出 137783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2%，较上年增加 6211 万元，增长 4.7%。主要支出项目执行情况：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818 万元，增长 9%；教育支出 11353 万元，增长 0.1%；科学技术支出 2257 万元，增长 7.9%；文化旅游支出 8190 万元，增长 7.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445 万元，下降 11.9%；卫生健康支出 7026 万元，增长 15.4%；节能环保支出 13012 万元，增长 133.2%；城乡社区支出 10773 万元，增长 12.5%；农林水

支出 29493 万元，下降 12.6%；交通运输支出 8506 万元，增长 68.4%；住房保障支出 2718 万元，下降 42.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406 万元，增长 93.2%。

2025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图



2025 年，全县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52348 万元。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378 万元、上级补助 127976 万元、债券转贷收入 15037 万元、调入资金 300 万元、上年结余 3657 万元。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50478 万元。其中：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37783 万元、上解支出 2726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7182 万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2 万元、调出资金 2765 万元。收支相抵后，年终结余 1870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全县完成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 475 万元，占调整

预算 475 万元的 100%，下降 90%，主要是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大幅下降。收入项目完成情况：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204 万元，下降 95.5%；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8 万元，下降 93.3%；污水处理费收入 75 万元，下降 40%；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188 万元。

2025 年，全县完成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 21513 万元，占调整预算 21451 万元的 100.3%。主要支出项目执行情况：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6 万元，下降 8%；城乡社区支出 1602 万元，下降 10.8%；农林水支出 919 万元，增长 39%；其他支出 15406 万元，下降 24.6%；债务付息支出 3525 万元，增长 13.3%。

2025 年，全县完成政府性基金收入 29440 万元。其中：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 475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4808 万元、债券转贷收入 13450 万元、调入资金 2765 万元、上年结余 7942 万元。完成政府性基金支出 21513 万元。收支相抵后，年终结余 7927 万元，主要为专项债券、超长期特别国债项目资金和专款结转。

（三）社保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全县完成社保基金预算收入 14019 万元，占预算 13672 万元的 102.5%。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1091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2928 万元。完成社保基金预算支出 11369 万元，占预算 11302 万元的 100.6%。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9302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2067 万元。收支相抵后，加上年结余

12418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15068 万元。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全县完成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00 万元，占调整预算 100 万元的 100%，与上年持平。完成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较上年减少 100 万元，主要是将本级收入 100 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2025 年，全县完成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03 万元。其中：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0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3 万元。完成本级支出 3 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100 万元。收支相抵后，年终无结余。

（五）地方政府债务总体情况

2025 年，上级共转贷我县政府债券 28487 万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券 8800 万元、再融资债券 6237 万元、专项债券 13450 万元。新增债券主要用于文化旅游、农业园区、教育医疗、其他民生工程等 24 个重点项目建设和补充政府性基金财力、偿还拖欠企业账款支出，再融资债券用于偿还到期债券本金、化解存量建设项目债务。

截至 2025 年底，全县政府债务余额为 171915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50465 万元、专项债务 121450 万元。上级下达我县政府债务限额为 177700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55000 万元、专项债务 122700 万元。债务余额在债务限额以内，风险总体可控。

需要说明的是：2025 年财政决算尚未全面完成，待最终数据确定后，将依法向人大常委会专题报告。

二、2025 年落实人大预算决议及财政重点工作情况

(一) 聚力开源增收，财政收入稳定增长。始终把组织收入作为财政工作的重中之重，坚持财税协同、大小税源同抓。全年在中省市三级财政同步短收，我县释放减税降费政策红利 3600 余万元的严峻形势下，地方财政收入超额完成。持续发挥争取资金专班作用，抢抓积极财政政策窗口期，常态化赴省市对接，全年争取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13.28 亿元，同比增长 5.6%。其中：2025 年革命老区竞争性项目资金 1282 万元，是全市唯一县区；省对市县财政激励约束资金 1389 万元，总量居全市第二。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首次突破 15 亿元。

(二) 兜牢“三保”底线，支出结构不断优化。始终扛牢“三保”责任，将“三保”作为财政工作的首要任务，做到足额预算、优先保障、闭环管理，全年“三保”支出 47953 万元，占预算的 98%。教育、文体、卫生、环保等重点领域支出持续增长，民生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达 83.2%，700 余户婴幼儿家庭喜领育儿补贴，140 余名村（社区）干部享受养老保险补贴 1000 元/人/年，1400 余名农村低保对象年补助标准提高 180 元以上，8000 余名老人养老金标准平均提高 269 元。在全市率先做到每月 5 日前足额发放干部工资，党政机关正常运转有力保障，未发生“三保”风险事件。坚决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控一般性支出，硬化预算刚性约束，从紧编制部门预算，严审支出事项、严控追加预算、严堵管理漏洞，全年运转类支出同比压减 5.5%，

更多资金统筹用于重点领域。

（三）突出精准发力，重点支出有效保障。围绕巩固衔接和“千万工程”，统筹中省市县专项资金 11114 万元，实施巩固衔接项目 95 个，支持创建“千万工程”示范村 6 个、建设绿色食药产业链项目 11 个。投入综改资金 1207 万元，实施农村公益事业建设项目 57 个、重点村项目 3 个，惠及 52 个行政村，受益人口达 2800 余户 16000 余人。积极落实稳企业、稳就业系列政策，下达惠企资金 414 万元，累计为 360 户市场主体提供担保 12209 万元，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196 笔 7721 万元、就业补助资金 723 万元，带动就业 863 人次。积极争取新增债券资金 22250 万元，支持县医院医疗综合楼、特色中药材农业产业示范园等一批重大项目建设，县域民生保障和产业发展基础更加坚实。

（四）聚力提质增效，绩效管理持续深化。协同推进绩效管理与基层减负，创新构建“分级分类、精准高效”的财政支出事前绩效评估机制，30 万元及以下项目核心评估材料精简 50%，填报耗时缩短 80%，单位申报负担大幅减轻。对 51 个部门 470 个年初预算项目进行集中审核，实现审核全覆盖。围绕产业发展、生态环保、基本民生、农业农村建设等重点领域，扎实开展财政重点项目绩效评价 12 个、重点部门整体支出评价 1 个、成本预算绩效分析项目 1 个，涉及资金 2.03 亿元，成本预算绩效管理实现破零。评价结果充分运用，通过“以效定资”调减 5 个单位经费预算、压减文旅专项资金 200 万元，奖励 4 个单位工作经费，

“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机制得到较好落实。

（五）稳步推进改革，发展质效显著提升。全面深化县属国有企业高质量发展改革，《县属国有企业资产出租管理办法》《县属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法》等核心制度制定出台，以管资本为主的制度体系进一步健全。首次完成县投资集团全口径资产清查，摸清各类资产总值 27.8 亿元。坚持“一资一法”原则和“存量改造+社会需求”模式，市场化盘活 25 处国有存量闲置资产，县城存量资产盘活率达 94%。通过协商降息、展期等措施，压减县投资集团融资成本超 100 万元，年营收同比增长 6.6%。以“小切口”改革为抓手，启动基层财政财务管理能力提升工程，修订完善《财政所管理制度汇编》《预算单位财务工作操作规范》等 6 项制度，推行财政局科级领导和科室包抓财政所工作机制，开展财政业务专题培训 10 场次，组织财政所所长参加市级培训，推动基层财政财务管理实现了从规范运行向高效治理的有效转变。

（六）狠抓风险管控，安全底线坚实稳固。严格政府投资项目监管，强化预算评审约束，坚决遏制超投资、超预算行为，全年完成项目预算评审 110 个，审定金额 5.44 亿元，节约资金 3223 万元。政府采购有序开展，全年采购 125 次，采购金额 1.21 亿元，节约资金 105.14 万元。风险防范务实有效，全年偿还政府债券本息 8459 万元、政府隐性债务 42 万元，完成清欠 386 万元，使用债券资金化解存量项目资金缺口 8600 万元，一批历史遗留问题妥善解决，在全市率先实现系统内隐性债务和拖欠企业账款

“双清零”。

（七）深化财会监督，规范财经运行秩序。围绕会计信息质量、资金管理使用、“三公”经费、往来账款清理等，深入开展财会监督专项检查，全年检查部门单位 53 个、企业 69 家、代理记账机构 5 家，清收各单位存量资金 227 万元。深入开展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以“一卡通”资金发放、项目资金使用、镇（办）财政资金管理等为重点，持续开展乡村振兴领域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整治，先后查纠镇村资金管理问题 180 余个，移交问题线索 3 个。组织全县财政系统干部 60 余人开展财会知识测试，1 名干部参加全省第四届会计知识大赛获得优秀奖。

回首过去五年，极不寻常、极不平凡。五年来，我们直面新冠疫情冲击、经济运行承压等多重考验，实干笃行推进财源建设、民生保障、风险防控与财政改革，促进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财政根基有效筑牢。一是财政收入稳步增长。累计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68.1 亿元，是“十三五”的 1.4 倍，其中地方财政收入 2.32 亿元。累计争取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57.23 亿元，是“十三五”的 1.35 倍。二是重点支出有力保障。累计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1.73 亿元，是“十三五”的 1.34 倍。民生支出占比始终稳定在 80% 以上。教育支出累计达 4.93 亿元，是“十三五”的 1.2 倍；社保就业支出累计达 8.59 亿元，是“十三五”的 1.46 倍。县本级累计安排专项资金 1.4 亿元，支持保障文化旅游、绿色食药、乡村振兴等重点领域加快发展。三是债务风险有效防控。建

立全口径地方债务管理机制，制定一揽子化债方案，按期偿还债券本息 30951 万元、政府隐性债务 7877 万元，清理化解拖欠企业账款 10201 万元、存量建设项目欠账 8600 万元，全县政府债务规模稳控在限额以内，政府债务率始终位于绿色区间。**四是**财政改革稳步推进。“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基本建成，预决算公开深度和广度不断拓展，零基预算改革全面铺开，国资国企监管力度加大，预算编制、政法转移支付资金管理等多项工作受到省市表彰。

成绩来之不易，经验弥足珍贵。在看到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的认识到，财政工作还面临诸多困难和挑战：**一是**收支矛盾不断加剧。财政自给率不足 4%，可自行安排财力在保障“三保”、政府债券还本付息等支出后已无结余，重点项目县级配套等刚性支出逐年增加，财政紧平衡特征极为突出。**二是**财政收入增长乏力。绿色食药和文化旅游两大主导产业税收贡献十分有限，以项目建设为主的税收增长缓慢，一次性收入占比较大，2026 年地方税收下滑势头难以扭转。**三是**专债收益不及预期。已发行的专债项目收益普遍不足，利息多数依靠财政垫付，极大加重财政负担。**四是**财政管理仍需加强。预算安排不够精准，部分专项资金使用效益不高，零基预算改革还需进一步深化。对此，我们将锚定短板弱项，勇于攻坚克难，坚持用改革精神突破瓶颈制约，推动财政管理再上新台阶。

三、2026 年财政预算（草案）

2026年是“十五五”规划开局之年，我们将紧盯全县重大决策部署，立足发展所需、改革所急、财政所能，凝心聚力、埋头苦干，推动上级各项决策部署落地见效，实现财政工作新突破。

根据中省市有关工作要求，结合财政收支形势，2026年全县财政工作的总体思路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贯通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历次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习近平总书记来汉中考察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中省市县经济工作会议及中省市财政工作会议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聚焦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着力推动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提质增效。加强财源建设，加大“三资”盘活力度，做优增量、盘活存量，统筹财政资源和预算安排，不断增强财政保障能力和可持续发展水平；完善重点领域投入保障机制，服务保障全县各项重点工作；全面落实零基预算，持续压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要求，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防范化解地方债务风险，确保财政平稳运行，助力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

2026年预算安排坚持突出重点、有保有压，守牢底线、服务发展。一是保持收入稳定增长，科学合理确定收入目标。二是强化资源统筹，加大“四本预算”衔接力度，推动本级预算与上级专项资金高效协同。三是聚力重点保障，优先保障“三保”支出，全力支持文化旅游、绿色食药等重点领域发展。四是从严落

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控一般性支出，勤俭高效办好各项事业。

（一）一般公共预算

1.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综合考虑省市财政收入增长目标、县内税收和非税增减因素，2026年，全县财政总收入计划安排10305万元，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5540万元，同比增长3%。地方收入主要项目安排情况：税收收入2400万元，同比增长2.9%。其中：增值税680万元、企业所得税76万元、个人所得税25万元、资源税10万元、城市维护建设税149万元、房产税169万元、印花稅72万元、城镇土地使用稅115万元、土地增值稅31万元、车船稅142万元、耕地占用稅859万元、契稅72万元。非稅收入3140万元，同比增长3.1%。其中：专项收入249万元、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31万元、罚没收入1590万元、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1225万元、政府住房基金收入45万元。

2. 财力及支出安排。根据目前接收资金指标测算，2026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总财力为90512万元。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554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82980万元、调入资金122万元、上年结余1870万元。减去上解支出2726万元、债务还本支出427万元、调出资金3467万元后，全年可安排财力为83892万元，较上年增加3739万元。按照“以收定支、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的原则，全部安排用于“三保”等必需支出，当年无结余。

3. “三保”预算安排。按照财政部县级基本财力保障范围和标准，结合我县实际，经测算，2026年全县“三保”可用财力为76039万元，“三保”支出需求为51605万元。其中：保基本民生16140万元、保工资32308万元、保运转3157万元。“三保”支出已在本年预算中足额安排，不存在资金缺口。

4. “三公”经费预算安排。2026年，全县“三公”经费预算216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25万元，与上年相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150万元，与上年相同；因公出国（境）费41万元，较上年增加41万元，为一次性因素。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2026年，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1435万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1139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35万元、污水处理费收入61万元、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200万元。加上级补助收入81万元、上年结余7927万元、调入资金3467万元后，收入总计12910万元。

2026年，全县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12910万元，均为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收支相抵后，当年无结余。

（三）社保基金预算

2026年，全县社保基金收入预算14281万元，上年结余15068万元，收入总计29349万元。全县社保基金支出预算11838万元，当年滚存结余17511万元。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6年，本级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100万元，加上级补助收入2万元，收入总计102万元。按照“以收定支”原则，安排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2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100万元，当年无结余。

四、2026年财政重点工作

（一）聚焦“收入组织+资金争取”，增强财政保障能力。深化协同共治，在收入组织上实现量质齐升。加强财政、税务、发改、住建等部门沟通协作，健全涉税信息共享机制，深挖潜在税源，全力以赴稳存量、扩增量。重点扶持绿色食药、文化旅游等特色主导产业延链补链、提质增效，推动产业发展与税收增长深度融合。严格落实各项减税降费政策，全力优化县域营商环境，进一步挖掘税收增长潜力，力争税收占比稳步提升，同步强化非税收入征管效能，确保非税收入应收尽收、规范有序。精准对接谋划，在资金争取上力求重大突破。紧盯中省政策导向和资金投向，紧扣“十五五”规划布局，精准谋划、储备一批贴合县域实际、符合政策要求的重点项目，做深做实项目前期论证、申报等各项工作，全力提升项目申报质量，确保项目报得上、审得过，力争全年到位上级专项资金8亿元以上，至少落地2个中省财政支持的竞争性项目。

（二）聚焦“过紧日子+民生保障”，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持续深化零基预算改革，遵循“破基数、按需求、重绩效”原则，强化财政资源统筹，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

例》，扎实推进“过紧日子”试点，一般性支出压减不低于5%，做到该保必保、应压尽压。坚持预算法定原则，严禁超预算、无预算支出，严控追加预算。坚持“三保”优先，精准编列“三保”清单，做到足额保障、不留缺口。全力保障教育、医疗、养老、社会救助等基本民生支出，确保各项民生政策及时兑现。持续加大巩固衔接和乡村振兴资金投入，重点支持特色农业产业发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乡村基础设施建设等，筑牢民生保障底线，让财政资金惠及更多群众。

（三）聚焦“项目提速+资金提效”，强化专项资金管控。坚持项目先行、资金跟进，深化前期协同，在项目储备上谋深做实，在前期工作上加力提速，精准分析研判政策合规性、技术可行性、用地保障性、资金匹配性、绩效目标性等项目要素，从源头上提升项目成熟度，确保项目库量足质优、即报即用。将项目谋划前期经费纳入财政预算，为项目申报、资金争取提供必要支持，坚决扭转“资金等项目”被动局面。强化过程管控，在建设推进上实现速效并重，搭建“财政+行业部门+项目单位”协同平台，实时监控项目开工、建设进度与资金拨付情况，确保中省资金支出显著提速，力争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跃过14亿元大关。

（四）聚焦“国资改革+‘三资’盘活”，提升国资运营效益。坚持监管与改革并重、盘活与增效并举。锚定高质量发展核心目标，深化国企市场化转型，构建权责清晰、流程规范的国资监管框架，完善“事前制度规范、事中动态监测、事后追责问责”

全链条监管机制，强化对国企战略规划、产权交易、资本运作、风险防控等关键环节的刚性约束，推动国企聚焦主业发展，力争年营收增长 10% 以上。系统盘活存量“三资”，充分释放财政潜力。深入实施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存量资金，国有金融企业资产清查处置与管理改革，以“摸清家底、明晰权属、规范管理、提质增效”为导向，全面开展行政事业单位和国有企业相关资源、资产、资金的拉网式清查。聚焦土地、房产、设备、股权等存量资产，建立全域覆盖、动态更新、可视化呈现的资产数据库。全力盘活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存量资产，清理结余沉淀资金、收回低效闲置资金，力争全年实现收益 600 万元。

（五）聚焦“债务化解+风险防控”，守牢财政安全底线。坚持底线思维，增强忧患意识，以“控增量、化存量、防风险”为核心，建立健全规范、安全、高效的政府债务管理与财政运行风险防控体系，确保财政可持续发展。强化项目源头管控，严格执行《政府投资条例》，做到无明确资金来源不得立项，无合规预算不得开工，杜绝新增隐性债务。严格执行一揽子化债方案，统筹新增财力、存量资金等按期清偿。加强专债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按照“谁使用、谁负责”的原则，压实项目主管部门和项目实施单位对专项债券资金使用、项目建设运营和还本付息的主体责任，推动项目逐步实现收益自平衡，加大专债利息催缴力度，切实减轻财政垫付压力。

（六）聚焦“监督提效+绩效管理”，健全财政监管体系。

坚持系统观念、问题导向，落实财会监督协调工作机制，深化财会监督与审计监督、纪检监督的贯通协同，确保信息共享、成果共用。针对单位预算执行、会计核算等重点领域，常态化开展监督检查，及时排查风险隐患，坚决堵塞管理漏洞，确保财政稳健运行。扎实开展闲置、低效项目排查整治，全面摸清问题底数，盘活用好闲置资产，提升项目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持续深化预算绩效管理，推动财政监管从事后检查向事前预警、事中干预拓展。严格落实“无绩效目标不预算、无绩效评价不决算”原则，将绩效管理实质性嵌入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对造成重大财政资金损失浪费或绩效目标严重不达标的，及时问责处理，牢固树立“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鲜明导向。

各位代表，新程再启，改革风正劲；使命在肩，奋进正当时。新的一年，我们将坚定不移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自觉接受县人大依法监督和县政协民主监督，始终把财政工作置于全县发展大局中谋划推进，紧紧围绕“1359”战略定位，聚焦“四个争做”“两个率先”总体目标，以更加昂扬的斗志、更加务实的作风、更加创新的举措，全力服务高质量发展大局，努力在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建设留坝新篇章中展现财政更大作为、作出财政更大贡献！